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3 學年度日間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

【正取生】網路填寫就讀意願及辦理報到注意事項

一、本招生錄取生如同時錄取他校系 113 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，或 113 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，應擇一校系報到，不得重複報到。

二、通訊報到：

- (一) 正取生務必於 **112 年 12 月 1 日 (星期五) 下午 4 時起至 112 年 12 月 7 日 (星期四) 下午 4 時止**，至本校招生系統 <https://uaap.ntua.edu.tw/enroll/> 填寫「就讀意願」，系統登入帳號：國民身分證字號，密碼：民國出生年月日 (共七碼，例如：民國 92 年 1 月 1 日，密碼為：0920101)。
- (二) 列印「就讀意願回覆單暨基本資料表」，並將國民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黏貼於下方空白處，於資料表上簽章。
- (三) 請於 **112 年 12 月 7 日 (含) 前(郵戳為憑)**，將「就讀意願回覆單暨基本資料表」以「限時掛號」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收 (封面註明 113 特才正取生報到)，始完成報到手續。
- (四) 逾期未上網填寫就讀意願或未郵寄上述資料者，視同自動放棄正取生錄取資格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

三、入學報到：

已完成第一階段「通訊報到」之錄取新生，請於 **113 年 8 月 2 日(含)前**(以郵戳為憑)，將應繳交之報考學歷(力)證明文件正本、影本 (正本須經審驗完畢，開學後再發還，影本抽存) 及其他相關證件之正本、影本，以「限時掛號」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收(封面註明：113 特才○○學系報到資料)。(請詳閱本招生簡章 P.17-18)

四、如未依前述各項規定完成報到程序致權益受損者，概由考生自行負責；以上訊息如有任何問題，請電洽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(02) 2272-2181 分機 1111 (負責中國音樂學系)、1112(負責美術學系)、1113(負責圖文、電影學系)、1114(負責視傳、工藝學系)、1115(負責書畫、雕塑、古蹟學系)。